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 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与经理层成员签订 2026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涉及董事李景新先生（兼任总经理）个人绩效考核事项，董事李景新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与经理层成员签订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涉及董事李景新先生（兼任总经理）个人绩效考核事项，董事李景新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董事长李晓先生提名，聘任陈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提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陈昊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陈昊女士简历

陈昊，女，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文秘、营销部经理、贸易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冶金贸易事业部副总经理、大宗商品事业部副总经理，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兼行政部经理、行政总监兼计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

陈昊女士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87730881

传真：025-87730829

电子邮箱：chenhao@xntsgs.com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1号楼